常州国家高新区（新北区）教育局2024年下半年第三批教师资格认定通过人员名单的公示

根据《江苏省教师资格专家审查委员会组织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苏教师〔2002〕15号）的有关精神，常州国家高新区（新北区）教育局成立教师资格专家审查委员会，按照法定的条件、标准、办法及程序，对已依法受理申请材料的幼儿园教师资格、小学教师资格、初级中学教师资格申请者进行了资格审查评议。经审查评议最终确定104人合格。审查合格的人员，常州国家高新区（新北区）教育局依法认定其具备相应教师资格。

2024年下半年第三批教师资格认定相关材料将按申请人在“苏服办”APP上填写的邮递信息于11月30日前邮寄给本人，邮寄材料包括1本教师资格证和1份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。教师资格证请申请人妥善保管，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请及时存入本人人事档案。

联系电话：81809870。

附件：常州国家高新区（新北区）教育局2024年下半年第三批教师资格认定通过人员名单.xlsx

常州国家高新区（新北区）教育局

2024年11月18日